

## 二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(非中小企业磋商, 不需此件, 请删去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祁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(单位名称) 的 祁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供排水管网排查与检测服务采购项目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祁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供排水管网排查与检测服务采购项目(标的名称), 属于 专业技术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承接企业为 安徽迈普德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84 人, 营业收入为 2907.4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356.9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 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承接企业为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\_\_\_\_\_ 人, 营业收入为 \_\_\_\_\_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\_\_\_\_\_ 万元, 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签章: 安徽迈普德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: 2026 年 05 月 07 日